

证券代码：002301

证券简称：齐心集团

公告编号：2022-051

## 深圳齐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2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齐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8月4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为真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截至2022年6月30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计提相应减值准备，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 一、本次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关于上市公司做好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等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公司字[1999]138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规定和要求，为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和财务状况，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对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截至2022年6月30日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了充分的清查和资产减值测试后，根据公司管理层的提议，对公司及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资产负债表日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各项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合计3,016.71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资产名称	本期计提资产减值损失金额（人民币元）
信用减值损失	31,396,033.28
其中：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5,026.43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5,182,261.32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558,439.84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25,670,358.55
资产减值损失	-1,228,949.79
其中：存货跌价损失	-1,228,949.79
合计	30,167,083.49

####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的具体说明

##### （一）信用减值损失

### 1、应收票据

本公司期末对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的应收票据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银行承兑票据组合	出票人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极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管理层评价该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相较于银行承兑汇票，其信用损失风险较高，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与应收货款基本一致	按照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坏账准备，与应收账款的组合划分相同

根据上述标准，公司2022年半年度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15,026.43元。

### 2、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于单项风险特征明显的应收账款，根据应收账款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款项损失情况及债务人经济状况预计可能存在损失的情况，单独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应收 B2B 全国大客户款项组合	B2B 全国大客户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应收其他客户款项组合	其他客户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集团合并范围内单位均受母公司控制，无显著收回风险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之间形成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发生减值，不计提坏账准备

根据上述标准，公司2022年半年度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5,182,261.32元。

### 3、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应收其他款项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风险特征	
应收各类押金	某些款项经济内容特殊及风险特征明确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员工备用金、供货保证金	某些款项经济内容特殊及风险特征明确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集团合并范围内单位均受母公司控制，无显著收回风险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之间形成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发生减值，不计提坏账准备

根据上述标准，公司2022年半年度计提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558,439.84元。

#### 4、长期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

根据上述标准，公司2022年半年度计提长期应收款25,670,358.55元。

## (二)、资产减值损失

### 1、存货跌价损失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根据上述标准，公司2022年半年度计提存货跌价损失-1,228,949.79元。

##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审批程序

《关于2022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

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计提资产减值金额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四、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说明以及对公司的影响

##### 1、合理性说明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遵照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是根据相关资产的实际状况并经资产减值测试后基于谨慎性原则而做出的，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2022年半年度财务报表能更加公允地反映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和2022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具有合理性。

##### 2、对公司的影响

2022年半年度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合计3,016.71万元，预计将减少公司2022年半年度利润总额3,016.71万元，该影响已在公司2022年半年度财务报告中反映。公司本次计提的资产减值损失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 五、审计委员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关于本事项的说明

##### 1、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是经资产减值测试后基于谨慎性原则而作出的，依据充分。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公司2022年半年度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有合理性。因此，同意公司本次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 2、董事会意见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规定，依据充分。计提资产减值后，公司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进行2022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 3、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基于谨慎性原则，我们认为公司对相关资产减值准备计提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本次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2022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 4、监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议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决策程序合法，计提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计提后更能公允反映公司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的资产状况。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

#### 四、备查文件

- 1、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4、审计委员会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齐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5 日